

南港四十年

李有成*



一九七七年初秋，我進入中央研究院，在美國文化研究所（一九九一年易名為歐美研究所）擔任約聘僱助理。其時忠孝東路七段尚未通車，要往位於研究院路二段的中央研究院只能繞行南港路，然後接上研究院路，既沒有現在的環東高架道，更沒有俗稱北二高的國道三號。四十年後的今天，醜小鴨一變而為天鵝，南港不僅闢建了經貿園區，還有三鐵共構的南港車站，研究院旁原來老舊的民房也改建為高級住宅。四十年歲月不能算短，當下回顧卻又覺得似乎只是倏忽之間——一轉眼間我已經屆臨退休之年了。

除了在臺大與臺灣師大兼課外，我四十年來的學術生涯都是在中央研究院度過的，從初窺學術殿堂的助理到資深的研究人員，我經歷了五位院長，親見中央研究院過去四十年的變革，這些變革或多或少也是臺灣學術界的縮影。南港地處臺北邊陲，早些年會特別關心中央研究院的人並不多，我們就在單純的

* 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特聘研究員

學術環境裡讀書研究。我初進中央研究院時還有一批我們稱之為老研究院人的學者，尤其在人文科學方面，他們不求聞達，一生奉獻學術，終老南港。當時有些研究所還有非正式的導師制度，資深的學者帶領著年輕學者，幫助他們走上學術的道路。有些研究所甚至不期望年輕學者急於發表論文，反而鼓勵他們潛隱書齋，埋頭苦讀數年，待學識思想較為成熟後再發表研究成果。學術是一輩子的事，其實並不急在一朝一夕。當然以現在的學術生態，年輕學者在升等與續聘的壓力之下，過去這些做法是難以想像的。

我因此特別懷念一九七〇年代末與八〇年代初那幾年沉潛讀書的日子。一九七〇年代末我住在南港，除了工作上例行的雜事，每天大部分的時間都在讀書，下班後回到住處，略為梳洗，吃過晚餐後又回到研究室，那是一個尚無網路的年代，既沒有電郵，也沒有臉書，我幾乎所有的時間都花在讀書或做筆記。我雖然初識學術，但是已經隱約覺得學術應該是我這一生要走的道路了。至於要怎麼走，要朝哪裡走，當時還相當懵懂，腦子裡也沒有太多的想法。

我很幸運，在念大學與研究所的階段，在大量閱讀文學作品之外，還在齊邦媛、顏元叔、張漢良等幾位師長的教導下，接受相當完整而嚴謹的西方文學理論訓練。從新批評到俄國形式主義到後結構主義，我在求學階段正好是所謂大理論（grand theory）風起雲湧的年代，西方理論所經歷的主要是語言的轉折（the linguistic turn），置身在這樣的理論氛圍中，我的研究在理論取向上也難免受到這樣的影響，不知不覺中走上形式主義的路子。那是一九八〇年代前後，我還不太了解形式的意識型態。在撰寫我那本有關自傳研究的博士論文時，我深深體會到自己在理論方面的欠缺，特別是理論的政治與意識型態面向。對我而言，這樣的反省非常重要；我日後的學術始終不敢或忘這樣的反省時刻。

一九八八年我獲得傅爾布萊特基金會的獎助，到美國研究一年。我衡量自己在學術上的需要，選擇到杜克大學的文學研究所研究。其時美國學術界在文學理論方面有三大重鎮，即耶魯大學、杜克大學及加州大學爾灣校區。我之所以選擇杜克大學即是為了補自己在理論上的不足，當時主持杜克大學文學研究所的詹明信（Fredric Jameson）應該是繼英國的威廉士（Raymond Williams）之後英語世界最重要的馬克思主義文化批評家。我讀過他的若干著作，他的政治與意識型態批評正好可以滿足我在理論上的需要。杜克這一年我可以說心無旁騖，專心讀書。我固定聽課，除了詹明信為文學研究所開設的法蘭克福學派這門課外，我還旁聽了英文系的文學理論與羅曼斯語文系的符號學。

文學研究所的秘書幫我在圖書館申請了一間小讀書間，有書桌、書架及一張小沙發椅。我在聽課之餘，大部分的時間都待在小讀書間閱讀。這一年的讀

書範圍相當廣泛，不過大致都與文學理論有關，而且以政治與意識型態批評為主，我希望結合我在形式批評方面的了解，使自己在文學理論方面的訓練更趨完整。因此這一段時間在西方馬克思主義的理論之外，我涉獵的著作還包括少數族裔與後殖民研究的理論。我日後的學術志趣顯然與這段時間的閱讀有很大的關係。我的小讀書間窗外可見杜克有名的尖塔教堂，每到下午五點鐘，教堂就傳來悠揚的風琴音樂，讓我頓覺心胸蕩滌，疲憊一掃而光，頭腦也相對澄清，內心相當充實。我在二〇〇六年出版了《在理論的年代》一書，此書所反映的正是我在學習理論過程中的若干軌跡。我後來的學術研究的整個理論基礎在這本書中已經有跡可尋。之後我不論親近或吸收任何理論，目的無不在充實或堅實這樣的理論基礎。我已不會趕集式地隨著某些理論的流行而不斷見異思遷。我的體認其實很簡單：理論有其文化的獨特性，外來的理論一定要經過反芻，消化之後，才能夠化成營養，成為自己的理論；所以如何模塑一套可以讓自己安身立命的理論很早就是我的重要關懷。

應該差不多是在這個時候，我開始對學術有了比較深刻的體會。每個人對學術容或有不同的看法，只是有兩點基本的認知對我至關緊要。其一是學術的創新意義，不僅研究的議題要有前沿性，研究的結果也應有若干新意，甚至具有拓展新的學術領域的可能性。其二是學術的淑世功能，因此選擇議題與設定問題意識相當重要。我的專業是英美文學研究，不過我希望自己的研究也能夠介入臺灣乃至於亞洲社會與文化議題的討論，因此我的觀點非僅局限於英美文學而已。我在二〇〇七年出版的《踰越：非裔美國文學與文化批評》一書即是這種思維與意識下的產物。我在書的〈自序〉中就這樣清楚表示：「詭異的是，亞洲許多國家和黑色美國卻也具有共同的歷史經驗，那就是遭受白人強權殖民的痛苦經驗。了解黑色美國，研究非裔美國人的政治、社會及文化生產，其實也是一種論述方法與策略，我們可以藉此反省和檢討亞洲內部不同社會所面對的種種問題：社會不公、貧富不均、種族或族群歧視、性別壓制、對人權與公民權的侵犯、對外勞的剝削與奴役、對外籍配偶的歧視等等。非裔美國人的歷史經驗血淚斑斑，類似的經驗書不盡書；其實非裔美國人所面對的某些結構性問題至今並未完全消失。」我的意思是，即使我研究的是英美文學，他山之石可以攻錯，我仍然可以透過自己的研究反思或反求諸己，藉由其他國家的文學事實思考我們的社會與文化所關心的議題。

我後來出版的他者三部曲也無非出於這樣的認知。在這三部曲中，《他者》一書的寫作讓我相信，在一個仍然充滿偏見、無知與仇恨的世界裡，如何面對他者，了解他者，悅納他者，視他者為自我的映照，不僅是學術問題，也是倫

理問題。《離散》一書則在處理離散這個自古即有的人類生存處境，而在全球化的時代更是普遍存在的現象。我的論證旨在超克離散的悲苦層面，凸顯離散的積極面向，包括離散的創造性與生產性。《記憶》一書的立意主要在論證記憶其實是某種形式的行動主義，召喚記憶是為了拒絕遺忘，為了糾錯導正，伸張正義，藉此抵拒對歷史與過去的扭曲與壓抑，希望受汗巖的可以抬頭挺胸，受屈辱的可以獲得安慰。從這些簡述中不難發現，我的研究自始就相當重視學術的淑世功能，我嘗試讓文學研究更為貼近我們的日常生活現實。這個學術信念可說一以貫之，我多年來從未改變。

四十年確實是段不算短的歲月，星移物換，連南港的面貌都已有許多變化，四十年前的時空背景跟今天也已經大不相同，相較之下，新一代的學者所面對的是一個若非全新、卻也顯然很不一樣的學術環境。我剛剛進入學術界時，臺灣的外貿雖然正在起飛，只是學術界並不寬裕，研究資源有限，與現在不能同日而語。當時筆記型電腦尚未面世，擁有桌上型個人電腦的人屈指可數，網路的使用仍然相當初階，有些研究資料的取得相當困難。今天習以為常的數位世界那時是無法想像的，所謂的數位人文(digital humanities)更是聞所未聞。那終究是個已經一去不返的時代了。學術不只是一代人的事，學術需要累積，不管任何學術領域，要經過不同世代學者的努力才能逐漸形成傳統。對年輕一代的學者而言，如何面對一個學術的美麗新世界，既是挑戰，也是機會。畢竟選擇學術不只是選擇一份工作而已，學術同時也是個人的志趣甚或是志業；因此外在的環境不論如何變化，堅守這樣的學術信念是很重要的。四十年後的今天若讓我重新選擇，我相信我仍然會選擇學術。「衣帶漸寬終不悔，為伊消得人憔悴」，柳永詞說的容或正是這種心境。「草色煙光殘照裏」，做了大半輩子的學術人，我想我還有些事情要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日於南港